

大學用書

世界通史

(上 冊)

CARLTON J. H. HAYES
PARKER THOMAS MOON 合著
JOHN W. WAYLAND

翟 國 瑾 譯

黎明文化事業公司

大學用書

世界通史

(上 冊)

CARLTON J. H. HAYES
PARKER THOMAS MOON 合著
JOHN W. WAYLAND

翟 國 瑾 譯

黎明文化事業公司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

710(69-47)

世界通史 (上冊)

CARLTON J. H. HAYES
著 者：PARKER THOMAS MOON 合著
JOHN W. WAYLAND

翻 譯 者：翟 國 瑾

出 版 者：黎明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信義路二段二一三號十一樓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臺字第一八五號
總發行所：

臺北市長安東路一段五十六號
門市部：

臺北市信義路二段二一三號綜合書城

臺北市長安東路一段五十六號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四十九號

臺北市林森南路一〇七號文化大樓

高雄市五福四路九十五號

郵政劃撥帳戶一八〇六一號

印 刷 者：永 裕 印 刷 廠

地 址：臺北市西昌街一六八號

中華民國六十九年八月初版

定 價：(每套)新 臺 幣 (精) 620 元
(平) 560 元

◀如有缺頁、倒裝請寄回換書▶

序

在學校的各種課程中，世界通史一向都深為教師與學生所喜愛。在這本經過增訂後的教科書中，除了前面的幾章似乎保持原狀之外，後面的幾章都已經過審慎的重新編寫，盡可能使其內容更為現代化。由於在近幾年中，世界各地發生的重要事件，也已在書中予以分別記述，當可使研究歷史的學者們，對於本書之興趣更為增加。在本書編寫之初，作者便曾注意到書中所使用的文字體裁的問題。我們已經盡了最大的努力，使用非常簡潔的文字，來撰寫這本書，目的即在使大學生以下的高中生也能徹底了解，並樂於閱讀它。同時更得到發行者的竭誠合作，在書中增加了許多新的插圖，其中包括地圖、表解，以及各種必要的參考書目……之類。如此不但可使青年學生們對於本書的興趣更為提高，而且對於教師們的教學工作，也有莫大的裨益。使本書成為一本適宜於實際講授用的課本，一向都是我們的主要目標。

這本世界通史是一本名副其實的世界通史。我們使用了簡約的文字，從事忠實的敘述，而且儘量使其前後連貫，以利講授與閱讀。

在本書中，將敘述人類在所有各種方式之下的生活故事——自古的狩獵時代，以迄最近的工商

時代；自尼安德爾人（Neanderthals）、克魯瑪格農人（Cro-Magnons）、以迄布爾雪維克主義者（Bolsheviks）與法西斯主義者（Fascists）。它將述及所謂西方文明與中國、日本、印度、以及美洲——包括瑪亞人（Mayas）、阿茲德克人（Aztecs）、印卡人（Incas）、以及殖民地美洲之間的關係；而且也將述及在拉丁美洲所發生之革命，以及美國之興起、自獨立以迄成爲世界強國之過程。

再者，在本書中，不但對於世界各地的人民，在各個不同時代中的政治生活，予以着重的敘述，同時對於其文化、社會、以及經濟生活，也均分別加以扼要的說明。

當然，在撰寫一本像世界通史這樣包羅萬象的書時，我們只能作簡明概括的敘述，對於若干細微的情節，是勢難兼顧的。我們寧願以較多的篇幅，來詳盡地說明那些促進人類進化的主要力量。尤其是各種巨大的運動，此類運動在我們看起來，對於現代的世界文明有重大的貢獻。也可以這樣說，我們在致力於將過去的人類記錄提供給青年學子們，這將會有助於他們對今日世界的高度智慧的人類生活有所準備，使他們能够了解，這個世界乃是一個不斷演進的世界，它是永遠不會靜止的。

在這本書中新增加的內容，我們已經盡可能地使其都能確切地與事實相符合。我們且曾將我們所蒐集之事實與我們所作的敘述，和許多其他的學術性歷史著作互相印證，此在海茲（Hays）與蒙（Moon）所撰的前幾卷的述言中業已分別述及了。此外，許多經驗豐富的歷史教授們所給予我們的批評和指教，也使我們受益良多。對於許多給予我們各種幫助的人們，我們未能在此一一列舉，深以爲歉，我們只能向他們謹致由衷的感謝。

增訂第三版附記

在這本新的增訂版中，已將前一版由第十二篇起以後各章，重加撰寫編排，並且還增加了「冷戰」一章，其中包括了在韓國與越南的「射擊」戰爭。我們希望，由於這次的增訂，能够使我們的讀者們，對於目前正在全世界各地進行的獨裁政權和民主政治之間的重要鬭爭，獲得一種更為明確而且具體的認識。

譯者序

世界史權威學者海斯 (Carlton J. H. Hayes) · 蒙 (Parker Thomas Moon) · 以及威蘭 (John W. Wayland) 等三位教授合著之 WORLD HISTORY 一書，自於一九三二年出版以來，由於文字簡潔，內涵豐富，故事連貫，易於講解，故能一紙風行，迄今已歷時半個世紀，仍被公認為一本史學佳構，不但一般高中及大學，多採為教材，而且也已成為各國研究史學者所必備的參考書之一。譯者昔在高中讀時，適值北平各高中以讀原文本為一時風尚，（初中二年級平面幾何即已開始使用英文本教學）之際，當時即曾採用本書為教材。其後在大學讀西洋通史，雖採用講義，但仍以本書為主要參考書。兩度研讀，受益良多。

五十三年間，受託翻譯此書，以供軍事院校教學之用。固限於篇幅，略有刪減；且倉促排印，手民之誤尤多，深以為憾。

有鑒於迄至目前為止，本書仍為一最佳世界史教材。黎明文化事業公司總經理田源先生，特約譯者將全書重譯一遍，並不惜重資，將書中所附珍貴彩色地圖四十九頁，全部以原色精印，以利教學與參考。預料此書問世之後，對讀者必有極大之裨益。

本書最重要特色之一，爲每篇末頁，均附有涵蓋全章要點之作業，習題，參考書，與索引等四項。對學生而言，只須將書中各作業與習題予以解答，則不但可對一部世界通史，具有全盤之了解，而且在參加高中以及大學各級考試時，亦必能應付裕如。對教師而言，則可作爲考試命題之參考。至於有意對世界史作進一步了解者，尚可利用書中所列參考書名稱與頁數，向國內外各大圖書館借閱或通信影印，以便對每一重要問題，作深入研究。此實爲本書最大之優點，乃其它世界史教材所罕有者。

本書唯一美中不足之處，爲對現代史部份，未能作詳盡之闡述。譯者雖曾作讀篇嘗試，然終以本身並非史學權威，不足與三位原作者相提並論，誠恐爲盛名之累，故未敢冒昧列入。所幸現代史部份，吾人於每文報章中，已獲有清晰之概念，有賴於世界通史者不多，而且在實際上，今日世界一六二國家，其政體，疆界，人口，隨時均有新變化發生。而一部通史之出版，輒需經年累月，甚至最新之資料，在出版時亦已成爲陳跡，稱之爲「通史」，已未能名副其實，要亦非獨以本書爲然也。

最後，還有一點應予附帶說明者，便是書中的人名、地名，及其它各種專有名詞的翻譯問題。此問題也許是所有翻譯工作者所同感煩惱的問題。雖然，任何其它學科的書籍翻譯，在譯名方面所遭遇的困難，都決不會像「世界通史」一書之嚴重。因爲一切新興的學科，由於歷史較短，所有專名詞，均可由譯者斟酌情形，給予譯音或譯義的適當譯名。而「世界通史」則不然，這是一種「由來久矣」的學科，誠所謂「上下十萬年，縱橫十萬里」，其內涵涉及世界上的一百六十多個國家的全部歷史，而人名地名之多（在本書已達三千多個），迥非其它學科之所能望其項背，而每一個譯名，又各

有其固定的，或非固定的譯法，於是便發生了以下的幾個問題：

一、有些人名、地名，或其它專名詞，迄今仍無固定的譯法。在不同的年代，不同的地點（甚至同年代，同地點），不同的書局或報社所出版的書籍或報紙，常各有其不同的譯法。例如 Johnson 這個字，便有約翰生，約翰孫，強生，強遜，詹森……等不同的譯法，但此字最恰當之譯法則爲姜森，然而卻未見有人採用。甚至最常見的 United States 中 State 一詞，亦迄未臻於統一，有時譯爲「邦」，有時譯爲「州」，有時則譯爲「省」（如麻省理工學院）。使人在讀到譯名之後，甚難確知其原名是什麼。

二、有些名詞雖然已有習慣的譯法，但譯法太陳舊，甚至荒謬。既非譯音，亦非譯意，似乎是由譯者自作主張，爲外國人或外國地方任意取了一個名字，與原文毫無關係。以致有許多中文譯名，雖然早已爲人所熟悉，然而一旦在外文書籍或報紙上讀到其原名時，竟毫無認語，這種現象在譯文中是最普遍的一種。例如英國作家 Bacon，其讀音爲 bā'cūn，譯爲「貝肯」，即與原文完全符合，但習慣的譯法，卻是培根。Dani，以英文發音爲 dān'ī；以義大利文發音爲 dān'ia，但譯名則爲但丁；又如艾司圖尼亞 (ē's'tō'nīā) 之譯爲愛沙尼亞，……等，都屬於這一類。更難解的是紐方蘭 (New Found land) 卻譯爲紐芬蘭，不知是何原故。

三、在同一本書中，同一個字，有幾種不同的譯法，或許多不同的字，卻採用同一譯音：例如紐約 (New York)，紐西蘭 (New Zealand)，紐芬蘭……等字中，New 字譯爲「紐」；而新英格蘭 (New England)，新愛爾蘭 (New Ireland)，新幾內亞 (New Guinea)……等字中，New 字

又譯爲「新」。而 *Indians* 的譯音，則又有「印度人」與「印第安人」兩種不同的譯法。當然，將亞洲的 *Indians*，譯爲「印度人」，美洲的紅種 *Indians*，譯爲「印第安人」，看起來也許是比較簡單明了的，但在報紙上又經常發現將亞洲的「印度人」譯爲「印第安」人，則反而混淆不清了。並且就譯音的原則而言，將 *Indian* 譯爲「印第安」，也正像將蒙古人 (*Mongolian*) 譯爲「蒙古里安人」，加拿大人 (*Canadian*) 譯爲「加拿第安人」，愛爾蘭 (*Irish*) 譯爲「愛瑞希人」，英格蘭譯爲「英格里希人」一樣的不恰當。又如第一次世界大戰時期的「協約國」，與第二次世界大戰時的「同盟國」，原文均爲 *Allies*，而 *Franc*, *France*, *Francis*, *Franco* 等四字，其第一音節，均爲「*Fran*」，但譯音則爲「法郎」，「法蘭西」，「佛蘭西斯」，「佛郎哥」。然而字尾「*ple*」，「*pal*」，「*bourg*」，「*bul*」，「*burg*」，「*berg*」的字，如 *Ashurbanipal* (*ä'shūr. bā'nē. pāl*)，*Constantinople* (*kōn'stān-t'no'p'ī*)，*Strasbourg* (*Sträs' böörk* 或 *straz' böör*)，*Istanbul* (*is'tām-bool'*)，*Hindenburg* (*hīn'dēn'boork*)，*Gutenberg* (*gōō'tēnberk*) ……等，無論以英文，法文，或德文發音，都與「堡」毫無關連，但卻一概翻譯成「堡」，而且將「堡」字用於人名如「興登堡」，尤非所宜。

四、百家姓之累。在早期的翻譯中，人名的譯音，大多會牽強地給外國人嵌上一個我國百家姓上的姓。*Wilde* 之譯爲「王爾德」，*Don Quixote* 之譯爲唐吉訶德 (*Don* 爲西班牙人對男士之尊敬稱爲「先生」之意，故應譯爲「魁克薩特先生」或「基后迪先生」)，便是在這種情形下產生的。更使人感到困惑的是不但採用了百家姓，而且還以名爲姓，以姓爲名。即以在報紙上常看的人如賈利古

柏、湯泰來、費文麗……等，便都時將名譯爲姓了。

五、英、美以外 美以外的其它國家的名詞譯音問題。在翻譯外文時，英、美以外的其它國家如德、法、西、義……等國的人名與地名，字母相同，而發音互異，應如何處理，也是翻譯界所面臨的一大難題。本來在原則上，各國人名地名，均應以其本國文字發音爲宜（例如 Paris 譯爲巴黎，便是以法語發音），而且在完善的英文字典中，也均附有各國人名地名的本國發音（在這本世界通史中，有許多外國人名，都是以各國文字註音，而非以英文註音），譯音並無困難，然而一般人仍習於採用英文發音（將 France 譯爲法蘭西，便是其中之一例），以致造成許多發音方面的錯誤。

六、有些外國文字發音，如英文的 V，法文的 R……等，在中國文字中，都很難找到正確的譯音，或雖有正確的譯音，但字又不雅，便只有求其近似了。當然，也有若干惡劣的譯法，如拿破崙、大流士、盧騷，……等，則並非沒有適當的字可用，純係疏忽所致，此種情形，應被視爲例外。

七、譯音或譯意。有些外文專有名詞，本來使用譯意，便已十分簡單明了，但卻使用奇怪的譯音，以致使人根本不知是講些什麼，如武裝政變 (coup d'état) 之譯爲「苦迭打」，抵制或聯合抵制 (boycott) 之譯爲「杯葛」，霍亂 (cholera) 之譯爲虎列拉，理想國 (Utopia) 之譯爲「烏托邦」，夾心麵包 (sandwich) 之譯爲「三明治」，公車 (bus) 之譯爲「巴士」，獨佔 (trust) 之譯爲「托辣斯」，……等，都是屬於此一類的。

在翻譯中所遭遇的問題，多到不勝枚舉，以上只不過略舉數端而已。在過去，此類問題並未受到重視，例如在抗戰以前，書報雜誌中的翻譯名詞，大都不附原文，譯名是否錯誤，讀者甚難發現。而

且那時一般人讀英文，對發音也並不十分注意，再說國語也不流行。各地人士以其方言譯音（例如上海譯音，華、瓦不分，湖南人尼、利不分，廣東人將 *Robinson* 譯爲「羅便臣」、）事實上也難臻於一致。但現在情形卻與過去不同，一般譯名，都習於附註原文。同時小學一年級的學生，便已開始訓練標準國語，每一個小學畢業生，都可以講非常流利的國語。同時自初中一年級起，又開始訓練英文國際音標，加以電化教育普及，藉助於收音機、電視機、錄音帶，以及錄影帶，每一個人都有機會由英、美教師，直接學習標準英語。這種學習機會，是過去所不曾想像到的，所以現在的大、中學生在國語和英語方面的造詣，也不是過去所能比擬的了。

也正因如此，過去所不曾發生的問題，現在都發生了。一本書的譯文，是否錯誤，若不對照原文，是無從查考的。但人名地名附有原文，倘若譯音或譯義錯誤，便會立即爲讀者發現，因而引起讀者對全部譯文的懷疑。還有一些青年讀者，對過去的若干不正確的譯音，不願接受，例如在文學作品和報紙副刊上，便看到有些留學生將 *Canada* 譯爲「坎納達」，他們並不是不知道習慣的譯法，只是認爲過去的譯法既然是錯誤的，就必須改正，沒有理由「將錯就錯」而已。

由此可知，譯名的問題，在目前已成爲翻譯界不能不重視的問題了。譯者在本書翻譯之初，也曾對此一問題加以思索，因爲此一譯本的讀者，大多是青年學生，因此便不能不注意到現代青年對此一問題之觀點，但在另一方面，卻又不能不顧及傳統的譯法。所以對許多不合理的譯名，也只作有限度的更正，以免被指爲立異鳴高，引起若干不必要的辯論。但無論如何，譯者仍願藉此機會，指出此一問題的重要性。至盼翻譯工作者，能够共同努力，力謀改進。即使譯名統一，在事實上有困難的

（例如在外電中有一個新人物出現時，各報譯者便須立即決定譯名，決不可能有時間舉行會商，採取統一譯名），但譯名的精確化，合理化，卻是容易做到的。深願今後的譯文，能將陳舊的、荒謬的譯名，予以淘汰，使我們的翻譯工作，達到一個精確合理的新境界。

再者，這本「世界通史」，長達八十餘方言，內容龐雜廣泛，舉凡政治、經濟、軍事、地理、文學、哲學、科學……等，無不包括在內，譯者學識有限，譯筆未能傳神達意之處，在所難免，仍祈史學先進，不吝指教為禱。

又本書在翻譯及校閱過程中，多承查良釗師，劉崇鉉師，趙在田先生，以及黎東方，葛凱莉，莊家蘭學長等，多方指導協助，不勝感激，並此敬申虔誠之謝忱。

中華民國六十九年五月 譯者翟國瑾誌

世界通史(上冊)

目錄

序		一
增訂第三版附記		一
譯者序		一
緒論		一
第一篇 人類文明的起源		五
導言		七
第一章 狩獵時代		九
第一節 石器故事		九
第二節 艱苦中求生的獵人		一六
第三節 狩獵時代的藝術		二三

第二章 農業時代

第一節 最初的農夫	三二
第二節 新發明	三六
第三節 農業時代的藝術	三九
第四節 房屋與船舶	四一
第五節 銅和商業	四三
第六節 家庭與都市	四五

第三章 近東諸帝國及其藝術

第一節 偉大文明的發源地	五〇
第二節 野蠻人、馬與帝國	六〇
第三節 埃及帝國	六五
第四節 愛琴文明與克里特的海上之王	七一
第五節 敘利亞與瑟麥特人	七五
第六節 鐵器時代諸帝國	七九
第七節 波斯之興起	八三

第四章	遠東與遠西	九〇
-----	-------	----

第一節	古代中國	九〇
-----	------	----

第二節	古代印度	九四
-----	------	----

第三節	古代美洲	九八
-----	------	----

第二篇	希臘城邦的古典文明	一〇九
-----	-----------	-----

導言		一一一
----	--	-----

第五章	希臘城邦之興起	一一三
-----	---------	-----

第一節	希臘文明之發源	一一三
-----	---------	-----

第二節	商業、殖民地、文化	一二一
-----	-----------	-----

第三節	斯巴達及其陸軍	一二五
-----	---------	-----

第四節	雅典及其法律	一二九
-----	--------	-----

第六章	波斯戰爭與雅典之邁進	一三八
-----	------------	-----

第一節	波斯帝國	一三八
-----	------	-----

第二節	希臘對波斯之反抗	一四三
-----	----------	-----

第三節	賽拉寇茲與迦太基	一五〇
-----	----------	-----

第四節 雅典帝國	一五二
----------	-----

第七章 希臘版圖之擴展與亞歷山大的征服	一六七
---------------------	-----

第一節 希臘的衰落	一六七
-----------	-----

第二節 紀元前四世紀的希臘文化	一七五
-----------------	-----

第三節 亞歷山大帝及其帝國	一八四
---------------	-----

第四節 希臘文明	一九〇
----------	-----

第三篇 羅馬帝國的古典文明	二〇五
---------------	-----

導言	二〇七
----	-----

第八章 羅馬城邦之興起	二〇九
-------------	-----

第一節 羅馬興起以前的義大利	二〇九
----------------	-----

第二節 羅馬古城	二一二
----------	-----

第三節 羅馬古城中的貴族與平民	二一五
-----------------	-----

第四節 羅馬統一義大利	二一八
-------------	-----

第九章 羅馬共和國之得失	二二九
--------------	-----